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10月06日止。

第 8466857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3日

商 标

芝码享享

申 请 人 杭州电小虎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南阳街道向阳路339号南阳众智创业园0186室（自主申报）

代理机构 杭州智安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2类：为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；技术研究；技术项目研究；通过云计算提供虚拟计算机系统；计算机平台的开发；通过远程访问监控计算机系统的运行；计算机软件维护服务；软件即服务（SaaS）；为他人创建和维护网站；软件出版框架下的软件开发